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仔细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基于我们个人的客观、独立的判断，我们认为，姚军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对董事的任职要求，且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补选姚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姚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CHENG JUNPEI（程俊佩）

2023年8月11日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仔细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基于我们个人的客观、独立的判断，我们认为，姚军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对董事的任职要求，且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补选姚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姚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汪 丰

2023年8月11日

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公司章程》及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第一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现就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事项发表如下意见：

一、关于补选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经仔细审阅公司董事会提交的公司董事候选人的个人简历等相关资料，基于我们个人的客观、独立的判断，我们认为，姚军先生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符合公司对董事的任职要求，且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公司补选姚军先生为公司董事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综上，我们同意姚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为止，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签名：

唐松莲

2023年8月11日